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文件，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相关资料。

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有关审批机关的核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30日